

##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7日以电话、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会议由朱敏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内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31）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32)。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2025年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严格按照谨慎性原则为公司出具了相应的审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财务状况,充分揭示了公司面临的风险,公司董事会予以理解和认可。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及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

《董事会关于2025年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及《关于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33),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 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本次计提后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3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6 年度公司与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福建省森泰然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新鸿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35）。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核了上述预计事项，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卢少辉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提前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 2026 年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36）。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其股东提供财务资助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37）。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38）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在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群众东路 93 号三木大厦 17 层公司会议室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39)。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会议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